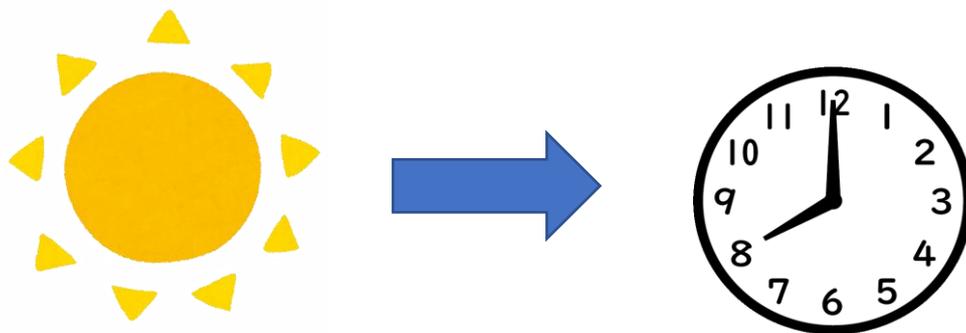


请大家遵守垃圾分类·投弃规则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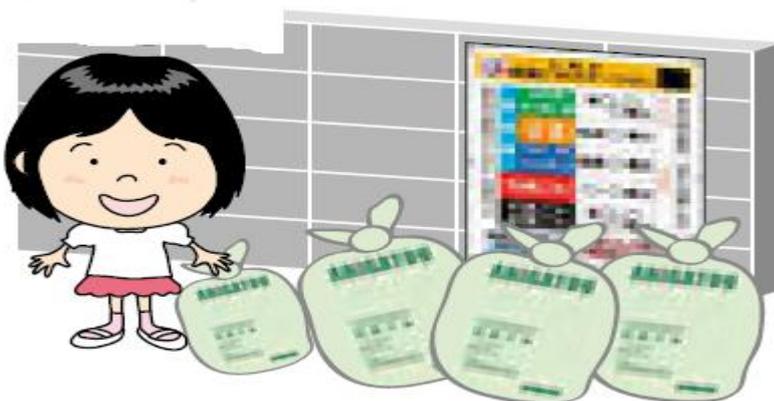
垃圾站是地区居民共同使用的场所，投弃垃圾时如果不遵守规则，会给左邻右舍带来麻烦。
垃圾收集日根据区域而不同，不遵守规则时，有可能被惩处 2000 日元的罚金。

规则 1 请在收集日早晨 8 点以前 投弃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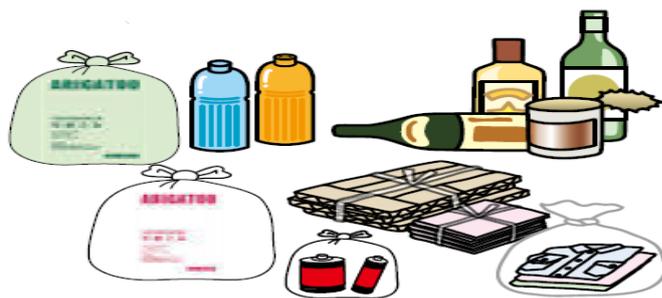
- 在千叶市，各个区域的收集日有所不同。
- 为了防止乌鸦和其他动物的破坏，请不要在收集日的前一天投弃。
- 垃圾请在当天 8 点以前投弃。

规则 2 请投弃到指定地点！



- 在千叶市，各个区域分别设置了垃圾站。
- 非垃圾站的场所不予收集。

规则 3 投弃垃圾请分类!



- 在千叶市，各个区域分别规定了「可燃垃圾日」「可回收物资(瓶·罐·饮料瓶·废纸·布类等)日」「不燃垃圾·有害垃圾日」。不正确分类的话，无法有效利用再生资源。
- 喷雾罐等危险物混杂在一起，收集后有可能造成火灾。

规则 4 请遵守使用指定垃圾袋等规则!



- 千叶市的垃圾袋分为可燃垃圾用和不燃垃圾用。指定垃圾袋在超市和便利店均可购入。
- 投弃垃圾时，请系紧袋口，防止垃圾落下。

【关于垃圾分类投弃的咨询窗口】

中央区・美浜区	中央・美浜环境事业所	☎043-231-6342
花见川区・稻毛区	花见川・稻毛环境事业所	☎043-259-1145
若叶区・绿区	若叶・绿环境事业所	☎043-292-4930
千叶市全区域	收集业务课	☎043-245-5246

【不懂日语遇到困难时请联系】

千叶市国际交流协会 中文咨询窗口 ☎043-245-5750